

附件 4

##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5 年度

评价单位：中共湛江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2026 年 5 月 26 日



根据湛财绩〔2026〕2号文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2025年度中共湛江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中共湛江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设九个职能科室（办公室、干部科、党派科、民族科、宗教科、联络科、港澳科、经济科、侨务科），还包括市台联、下属事业单位公益一类的湛江市宗教团体事务协助中心、公益二类的湛江乡情编辑部。部机关现有在职人员50人，其中行政编38人，事业编6人，工勤1人，后勤雇佣4人，台联现有干部1人。

市委统战部2025年财政供养人数91人。其中：在职50人，离退休41人。

1. 贯彻执行中央、省和市有关方针、政策；向市委、市政府反映统一战线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的关系。

2. 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通报情况，反映意见和建议；为市委与市各民主党派进行政治协商做好联络工作。

3. 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培养、考察、选拔、推荐、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领导职务的工作；协同做好党外后备干部和新的代表人物队伍的建设工作。

4. 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统筹推进统一战线宣传工作。

5. 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通报情况、反映意见。

6. 统一管理民族宗教工作。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宗教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订落实民族宗教工作政策的具体措施，协调处理民族宗教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根据分工做好少数民族干部工作，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

7. 负责联系、培养无党派代表人士，支持、帮助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发挥作用。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的情况，反映意见，协调关系，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并培养党外知识分子的代表人物。

8. 参与制定、推动落实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和重大措施，调查研究并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情况，协调关系、提出建议。团结、帮助、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开展思想政治工作。

9. 统一领导海外统战工作，开展港澳统战工作，牵头开展对台统战工作。负责开展以祖国统一为重点的海外统战工作；归口管理台湾在野党派、政治团体的来访工作。

10. 统一管理侨务工作，贯彻落实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拟订侨务工作规划并组织协调、督促检查落实等。

11. 落实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的职责，协助做好人才工作。

12. 指导县（市、区）党委统战部和高校及有关单位统战部门的工作；代管市台联同胞联谊会；协调政府各有关部门的统战工作等。

13. 承办省委统战部、省民宗委、省港澳办和市委交办的其他

事项。

##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总结运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功经验，持续推动理论学习往深里走、往实里走、往心里走，特别是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进一步树立问题导向，加强调查研究，以重点难点问题的解决推动新时代统战工作再上新台阶。及时了解我市统一战线内部思想动态，做好求同存异、聚同化异的工作，在尊重多样性中寻求一致性，推动全市统一战线成员实现思想上的共同进步。

2. 推动全市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带头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统一战线政策法规，带头参加统一战线重要活动，带头广交深交党外朋友，切实履行做好统战工作的政治责任。要结合机构改革后实际工作需要，着力加强民族、宗教、侨务、新的社会阶层等领域工作的协调配合，进一步推进完善全市大统战工作格局，形成做好我市新时代统战工作的强大合力。

3. 完善照顾同盟者利益政策，关注统一战线成员的精神和思想需求，积极为党外人士发挥作用搭建舞台，特别是要健全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制度，着力抓好发现、培养、使用、管理等工作，努力建设一支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素质优良、作用突出的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努力推动我市新时代统一战线持续健康发展。

##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坚持凝心铸魂，共同思想政治基础更加巩固

构建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

不断夯实共同思想根基。

着力提升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效能。

2. 坚持同心聚力，服务中心大局成效更加凸显

集思广益开展建言献策。

凝心聚力助推“百千万工程”。

精准发力服务招商引资。

3. 坚持守正创新，统一战线各领域工作更加出彩

新时代多党合作制度效能提升。

民族团结进步工作深化拓展。

着力维护宗教领域平安和顺。

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效能显著提升。

民营经济统战工作活力迸发。

港澳台争取人心工作有力有效。

海外统战和侨务工作提质增效。

党外代表人士队伍持续壮大。

####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中共湛江市委统战部财政批复收入总预算数为 2134.79 万元，部门决算收入为 2438.05 万元，年初结余结转 0 万元；我部 2025 年实际支出 2438.05 万元，年末结余结转 0 万元。

##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6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6〕2 号）的要求，为确保中共湛江市委统战部绩效自评工作顺利开展，成立中共湛江市委统战部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由分管财务领导任组

长，办公室主任任副组长，办公室相关人员和业务科室人员任组员。

组 长：	王小亚	副部长（财务分管领导）
副组长：	程耀坤	办公室主任
组 员：	卢 玮	干部科科长
	黄大福	党派科科长
	陈卫文	民族科科长
	吴太林	宗教科科长
	陈森华	港澳科科长
	李金桃	联络科科长
	陈华彬	经济科科长
	严 娅	侨务科科长
	李 宁	湛江市宗教团体事务协助中心主任
	王桂莲	《湛江乡情》编辑部主任

**（二）自评工作过程。**中共湛江市委统战部收到湛江市财政局《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6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6〕2 号）后，部领导高度重视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工作，第一时间召集相关人员学习文件精神 and 布置相关工作，根据工作安排于 5 月 15 日调整中共湛江市委统战部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明确自评工作分工，落实责任到人，制定评价指标和评价方法，明确有关时间节点，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此次自评工作以办公室人员为主，其他相关职能科室人员配合收集自评材料，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对部门整体支出的“过程”的资金管理、绩效目标管理、事项管理，“产

出”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的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等方面，进行全面详细分析自评，填写相关自评表格，形成本评价报告。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中共湛江市委统战部根据湛江市财政局要求，按时按质完成自评工作，并于2026年5月30日向湛江市财政局报送相关附件资料。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中共湛江市委统战部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 **三、绩效自评情况**

#### **（一）自评结果**

2025年，中共湛江市委统战部紧紧围绕省委统战部、湛江市委部署的工作任务，扎实做好各项经费开支工作，为各项统战工作开展提供有力保障。根据湛江市财政局通知要求，结合各项整体绩效自评指标的标准，对照实际情况开展自评，得出自评结果。中共湛江市委统战部2025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得分为100分，自评等级为优。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 **1. 预算编制情况。**

(1) 及时编制预算。严格按照湛江市财政局有关通知要求，按时组织有关人员开展年度预算编制工作，完善从预算信息、预算编制到绩效目标、预算执行的预算工作流程。

(2) 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管理有关规定，结合本部门职责，根据国家和省、市工作的统一部署，参考往年度资金预算规模和实际支出情况，结合年度实际按照轻重缓急原则，在深入调研论证后，做细做实各类项目预算编制。

(3) 规范编制预算。严格按照湛江市财政局有关通知要求编制年度预算，做好部门预算项目和分管专项资金的项目储备工作。在项目库申报过程中，经论证后以项目库的形式上报湛江市财政局。

(4) 明确预算绩效目标。在年初预算绩效目标编制过程中，严格把关项目的政策匹配性，明确项目产出效益，全面反映项目的绩效目标、任务清单、测算依据和资金需求，经论证后再上报湛江市财政局。

## **2. 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度中共湛江市委统战部财政批复收入总预算数为 2134.79 万元，部门决算收入为 2438.05 万元，年初结余结转 0 万元；我部 2025 年实际支出 2438.0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我部重点项目统战工作经费在项目立项、申报、批复、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过程均规范，涉及政府采购的项目支出均严格执行政府采购。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市有关差旅费、会议费、采购管理规定和中共湛江市委统战部制定的各项内控制度

执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较好地完成了项目绩效结果，主要包括。

在省委统战部的正确指导和湛江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市统一战线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深刻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视察湛江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大团结大联合，充分发挥强大法宝作用，不断开创新时代湛江统战工作新局面。全市1个集体、4名个人获评“省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省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受表彰总数位居粤东粤西前列。全市3名个人、1家企业获评“省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省光彩事业贡献奖”。《三措并举推动镇街商会助力“百千万工程”》等多篇信息被《中国统一战线》采用并向全国推广，《打好“三张牌”，推动“统战+文旅”双向赋能》等超过16篇信息被省委统战部采用。参赛作品《湛江统一战线构建“大统战+大招商”工作格局，助推高质量发展》在湛江市第八届改革创新大赛中荣获发展提质类二等奖第一名，创下历史最佳成绩。联合制作国内首部中华白海豚生态纪录片《海上大熊猫》在第三届联合国海洋大会展映并获得国际社会高度评价。

### **3. 预算监督情况。**

中共湛江市委统战部制定了《中共湛江市委统战部公务接待管理规定》《中共湛江市委统战部差旅费管理规定》《中共湛江市委统战部现金使用管理规定》《中共湛江市委统战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规定》《中共湛江市委统战部公务卡使用管理规定》《中共湛江市委统战部财务管理报销流程》《中共湛江市委统战

部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中共湛江市委统战部机关办公用品出入库管理制度》《中共湛江市委统战部公车管理使用规定》等内控规章制度，严格按照国家财政部制定的“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和相关文件规定严格执行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费用支出等；“财政拨款支出”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等严格按分类进行明细核算；公共财政预算拨款按照财政拨款的种类分别进行明细核算；会计核算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没有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没有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 4. 预算使用效益。

（1）市四套班子主要领导出席统一战线重要活动 4 次，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组织召开党外人士暑期座谈会，专门听取党外人士对湛江“十五五”规划编制意见建议，亲自会见湛江籍优秀企业家和企业代表。2025 年以来，市委常委会共研究统一战线有关工作 6 次，市委主要领导专题听取统战工作汇报 12 次，对统战工作批示 19 次。召开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3 次、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联络员会议 2 次，形成领导小组议大事、各领域工作机制抓日常的工作格局。

（2）全市举办统一战线各类培训班 14 场次，培训人员超过 700 人次。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举办全市统战系统专题党课暨警示教育会，市纪委监委主要负责同志作专题授课。支持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开展“学规定、强作风、树形象”主题教育，深化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开展“凝聚新力

量·筑梦新时代”主题教育等，引导全市统一战线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始终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3）依托“湛海同心”微信公众号，加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典型经验推广，切实做到信息互通、资源共享，强化统战与业务工作有机融合、一体推进。

（4）确定统战理论创新课题 8 项、统一战线智库研究课题 7 项，指导市各民主党派、工商联、知联会、新阶联围绕全市中心工作完成重点调研课题 12 项，获市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组织统一战线成员提交意见建议超 380 份、社情民意信息超 60 份。编印 2 期《咨政建言》专报市委、市政府，其中《关于创新湛江市县域投融资模式与机制的政策建议》《发挥廉江核电基地建设的牵引带动作用打造“以核为主、一主多元、协同发展”高质量发展的建议》2 篇研究成果获市政府主要领导批示。

（5）制定《2025 年湛江统一战线助力高质量发展重点工作实施方案》，协助市委、市政府成功举办湛江市第二届企业家大会，现场由央企、国企、民企、外企、侨企代表共同发布助力湛江高质量发展合作倡议。创新推行“商会招商大使”模式，依托商会设立招商联络处，全市统一战线累计牵引投资项目 72 个、共计 300 亿元，促成总投资 9 亿元 300MW/600MWh 独立储能电站项目、总投资 5.2 亿元电池级碳酸项目签约湛江。持续完善 APEC 商务旅行卡“白名单”制度，办理 APEC 商务旅行卡 20 批 50 人次，服务对外招商引资稳中提质。

（6）协助市委制定《中共湛江市委 2025 年政党协商（会议协商）计划》，组织召开新春座谈会、专题协商座谈会、征求意见

见会、暑期座谈会等市级层面政党协商活动 5 次。印发《2025 年市委常委、党员副市长与党外代表人士联谊交友工作方案》，明确 11 位市委常委、党员副市长分别联系 66 名党外代表人士。支持市各民主党派围绕“12 件民生实事”之“实施市区道路堵点打通行动”开展专项民主监督，取得良好进展，6 条道路中已有 4 条基本打通。支持市各民主党派开展成立周年纪念活动 5 场次。

(7) 发放《少数民族政策法规汇编》等超过 3000 册，直接受众超 1 万人。举办少数民族进城务工人员语言文化政策培训班，累计培训人员 240 人次。开展城市少数民族流动人口两头对接工作，着力推进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建设。挂牌设立“石榴籽工作室”服务站，培育“吴川飘色”国家级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品牌，加快推动廉江市 26 个少数民族聚居村纳入市“百千万工程”典型村建设。

(8) 落实市知联会“走访日”制度，健全完善建言献策、学习培训、调查研究等 10 项制度。支持广东医科大学建立无党派人士工作室，支持无党派人士和党外知识分子开展“我为湛江献一策”活动，提交建议提案 7 份。指导市新阶联完成换届选举，成立学习教育、创新创造、联络交流、建言献策和社会服务等 5 个专委会，以及网络人士分会、律师人士分会等，打造“同心艺术团”和 2 个助力“百千万工程”基层治理服务点。

(9) 开展理想信念教育，举办“创二代”创新能力提升和民营经济代表人士综合能力提升培训班，培训人数超过 350 人次。开展年轻一代民营经济人士健康成长专题调研，建立完善重点民营企业代表人士信息库。深化“亲商助企”“同心暖企”活动，

累计开展暖企活动 24 次，服务企业 20 家，协调解决问题 21 项。举办“政银企携手 聚力谋共赢——金融助力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系列融资对接交流会 3 场次，引导银行为 1500 多家企业发放贷款近 60 亿元。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专题宣讲 19 场，编印《湛江市惠企政策汇编》，推送惠企政策信息 35 条、发放手册 100 本。

(10) 举办“情满湛江迎新春、爱聚港城喜盈门”港澳同胞迎春联谊会，支持香港湛江社团总会举办“我的家乡我的舰——庆祝香港回归祖国 28 周年交流会暨拥军活动”，组织 150 名港澳乡亲参观湛江舰。接待自港澳返湛交流团组 53 批 951 人次，市、县两级统战部门领导率队赴港澳参加春茗、庆典、座谈会等交流活动共 79 批 238 人次。举办第七届港澳青少年国防体验营，吸引 200 余名港澳青少年踊跃参与。挂牌成立首个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平台“赤坎区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基地”，稳妥推进因公往来港澳通行证电子化配套项目。

(11) 举办“2025 年华侨华人归侨高层次人才红色体验之旅”座谈交流会、2025 年广东侨界青年研修班等，累计接待到访侨团侨领 42 批 550 人次。争取省侨心慈善基金会为基层卫生院捐赠救护车 2 辆、资助湛江中医学校贫困学生等累计金额 160 万元。深入开展侨法“三进”活动，举办“粽情端午 法润侨心”侨法宣传活动、“侨法宣传进侨企”专题讲座、中医惠侨健康行暨侨法宣传进校园活动等，累计参加人数超过 1000 人次。协助印度尼西亚华人黄广昆找到失散 60 多年亲人，选派 1 名优秀教师赴厄瓜多尔

开展支教。用好侨刊《湛江乡情》外宣优势，出版发行 3 期共 1.5 万册。高效办理涉侨行政服务事项 21 宗，依法维护侨胞权益。

###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有待更加严格执行。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项目有的存在差异。资金安排并用于产生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的活动、项目有待探索和加强。

### **(四) 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预算工作培训，定期安排财务人员进行交流学习。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预算绩效管理，更加科学合理编制经费预算；

二是严格财务审核，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加强“三公”经费管理，规范财务核算，有效降低行政成本，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